

股票代码： 002724

股票简称： 海洋王

公告编号： 2023-062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6楼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6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分别是卢志丹、李英伟、曾春莲。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卢志丹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：3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100%；

弃权：0票；

反对：0票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：3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100%；

弃权：0票；

反对：0票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同意：3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100%；

弃权：0票；

反对：0票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是基于当前的市场环境和公司现状做出的，符合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，并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1. 《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18日